

評譚嗣同仁學謝

清末戊戌維新失敗，到現在快八十年了。當時被砍頭的六君子中，以譚嗣同（1865-1898）最著，他死時僅三十四歲。嗣同之所以享盛名，固由於其爲國犧牲的決心，本可逃亡不死而死，殊令人欽佩。而其著作「仁學」，獨有創見，可代表其學術及政治社會思想，也是使人對他追念的一個原因。他在獄中題壁詩：

望門投止思張儉，忍死須臾待杜根。

我自橫刀向天笑，去留肝膽兩崑崙。

這首詩很能代表其壯烈精神。他的遺著「譚嗣同全集」中尚有詩文集若干種，但不及「仁學」爲研究清末思想者所注重。

嗣同於二十多歲時曾經到過台灣，所著仁學原題名「台灣人所著書」，因其中極反對君權，譏諷清廷，故假借「台灣人」名義以洩其怨憤。（仁學寫成時，台灣已割讓了）。此書最初手抄兩份，一份自存，一份交梁啟超，後由啟超帶至日本出版，但作者已不及見了。初版的自序不署真名，只稱「華相衆生」，被清政府列爲禁書，故流傳甚少。有梁啟超序言稱之爲「此中國爲國流血第一烈士亡友瀕陽譚君之遺著」。又稱：「烈士流血後九十日，同學梁啟超敘。」可知維新

失敗，梁氏逃至日本東京不久，即將此書出版，亦可謂忠於亡友」。

梁啟超著「清代學術概論」，稱嗣同爲「晚清思想界之慧星」。近人著中國學術史、政治思想史及中國哲學史論文的，如蕭公權、錢穆、馮友蘭、蔣維喬、王雲五、胡秋原、陶希聖、王爾敏、謝扶雅、左舜生諸家及日人宇野哲人等，多已論及嗣同的思想，列爲專章，加以研討及介紹。筆者本人近十餘年來在香港中文大學崇基學院及台中東海大學所開的「中國近代社會思想」課程，亦將譚氏及仁學列爲一講。

仁學全書，約五萬言，作者譚嗣同於我國舊學頗有根底。但因母親早逝，爲後母（二云係「父妾」，父名譚繼洵，湖北巡撫。）所虐待。因此對儒家的倫常觀念，抱極大的反感。其後學佛，學於金陵某居士，大受佛家影響。又因結交梁啟超，亦間接地受康有爲大同書的影響。其時西方科學已開始流傳中國，有不少的中譯本。嗣同特別喜愛「新學」（即西學）中天、算、格致等自然科學。（曾在湖南的南學會主講天文學。）在民族思想方面，雖未及聞，國父孫中山先生的議論（他的年齡比中山先生大一歲，和吳稚老同

年），但明末清初亭林、船山、黎洲諸大儒的「義不帝清」之民族大義，特別是王船山全書黃梨洲的明夷待訪錄，以及太平天國的反清思想，使他對異族專制王朝，沒有好感。他曾指愛新覺羅爲異種賤類，痛斥清兵的「揚州十日」、「嘉定三屠」及台灣之割讓，並同情洪楊之起義，而責湘軍「助紂爲虐」，以「戳民爲義」「借搜緝捕匪爲名，乘勝淫擄焚掠」。更以爲同治中興諸公（按多是湖南人），皆應列入孟子所謂「善戰者服上刑」一類。（語見仁學二頁五十五—五六）該當明正其罪的。這些文字出於一個湖南人的手筆，言人之所不敢言，和同盟會民報革命黨人之譴責滿清，如出一轍。這不獨表明他的民族觀念，而且可以看出他的反戰非攻思想，語調是相當憤激的。至於後來他在戊戌維新時所以出而輔助清德宗，力圖改革，無非想創新政治，使「據亂」之世進入「小康」，以減少人民之痛苦而已。其實不是他想升官發財，也不爲光緒帝着想，而是爲整個國家民族着想的。所以他在被捕以前，有日本志士屢次勸其東遊，他本可藉此逃亡日本，好像他底朋友梁啟超那樣做。但他很堅決地不走，以爲「必須有人流血，才可以促成變法」，他

因此就要捨生取義成仁，以樹立一個爲變法而流血的榜樣。我們從這方面看出：他不僅是一個維新的理想家、實行家，也是一個捨己救人、爲主義而犧牲的仁人和勇決的壯士。

× × × ×

「仁學」所說的仁，通於一切，涵義非常廣泛，實包含自由、平等、博愛都在內。梁啟超仁學序言說：「仁者何？平等也，無差別相也，無擇擇法也，故無大小之可言也。此烈士所以先衆人而流血也。」作者在仁學界說即定義裏首先指出：「仁以通爲第一，通有四義：（一）中外通，（二）上下通，（三）男女內外通，（四）人我通。而多取其義於公羊春秋、易卦陰陽及佛經之義。他又說：「通之象爲平等；平等者，致一之謂也。」一則通矣，通則仁矣。」他認爲通的反面是「隔」，君與臣隔，官與紳隔，士與民隔。而官與官、紳與紳、士與士又自相爲隔。甚至省與省隔，使二十餘行省各不相通，無異二十餘國。

(全集續編治事第三)這都是不通之害。

(仁學卷上)

嗣同以通爲仁，仁爲天地萬物之源，絕對沒有差別，並引說文謂「仁從二人，像人與人相偶」。他以爲漢儒訓仁之義（鄭玄亦如此說）最好。

人於人不相偶不相通，尚安有世界？這正合於

「偶性道德」之義（依謝扶雅說），人相偶，自必以平等相待，所以衆生平等、冤親平等，不分

輩份尊卑、上下、階級，一切平等。所以他反對名教（以名爲教）及三綱五常，因爲名教綱常違反平等的原則，並已爲專制君主利用以箝制人民之故。他說：

「俗學陋儒，動言名教，敬若天命而不敢渝，畏若國憲而不敢議。……名爲實之賓，而非實也。又況名者由人所造，上以制其下，而不能不奉之，則數千年來三綱五倫之慘禍烈毒由是酷矣。君以名桎臣，官以名範民，父以名懶子，夫以名困妻，兄弟朋友各挾一名以相抗拒，而仁尚有少存焉者，得乎？……」

嗣同 (1865—1889)

所以他主張廢除名教，衝決倫常之網羅（五

倫惟朋友一倫，建立於平等自由的基礎上，於人生最有益而無弊，故應保留。）此外他要衝決的

網羅甚多（見仁學自敍），諸如考據詞章等俗學

，君主專制，全球羣教，以及佛法的網羅等。但

他同時又說：「眞無網羅，乃可言冲決，故冲決

網羅者，即是未嘗冲決網羅。」這些話頗有點

解。他又自謂：「少有神悟，又決非此世間之語

言文字所能曲肖，乃至非此世間之腦氣心思所能

徑至。」也許因爲這個緣故，使得他的思想不能

圓滿地表達，甚至有時自相矛盾。例如他一方面

推崇社會學、佛學，他方面又主張冲決羣學（即

社會學）及佛法的網羅，似乎他著仁學時，心神

或不寧靜，既不注意修辭，前後論點也不完全一

致。但他的求新、求自由解放、求平等的精神，

在當時實爲思想界的急先鋒，他的這些主張，很

可能受了康有爲的影響。康氏「大同書」作於一

八八四年，嗣同死於一八九八年（死前一年作仁

學。），他既爲啓超的密友，私淑於有爲，當然

知道大同書之所謂大同，是廢除婚姻及家族制度（欲使人類皆無家、男女皆平等、兒童公育），

廢除國家及君主，實行民選，並實行共產（此點頗受中共歡迎），廢除墳墓及祖宗崇拜的（實行火葬，骨灰作肥料）。這些主張，頗合於仁學的

「通」及其「世界主義」的思想。



嗣同既主張衝決綱常的網羅，只保留朋友一倫，則君主、家族、國家當然不存在了。他以爲，

「地球之太平治世，應只有天下而無國家，蓋

無國家則無畛域化，戰爭息、猜忌絕、權謀棄、彼我無、平等出。雖有天下，若無天下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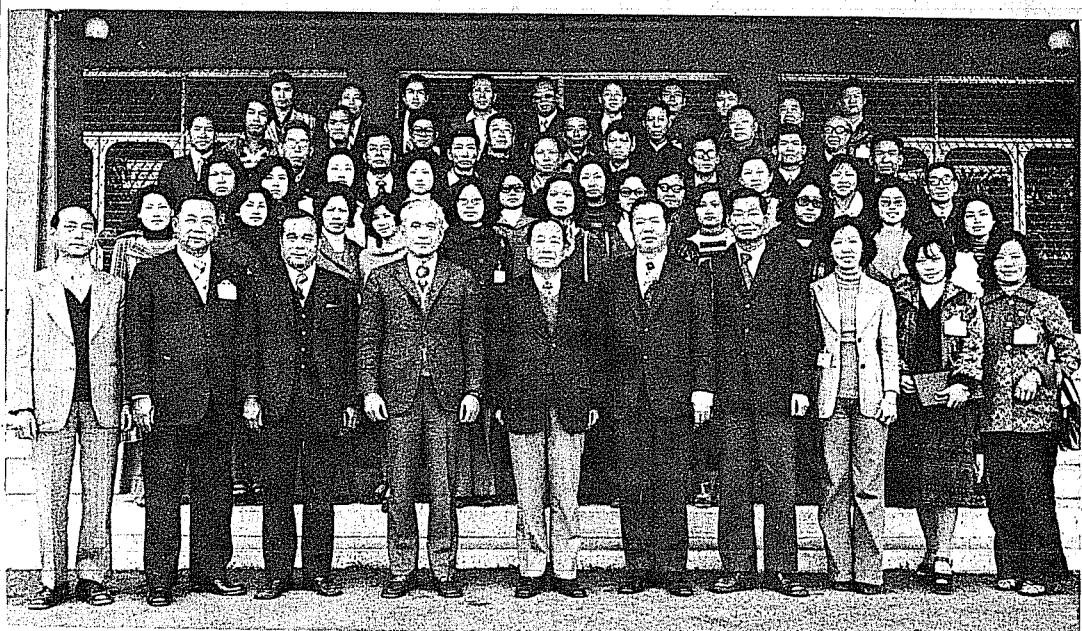
他又說：

「君主主義則貴賤平，公理明則貧富均，千里萬里，一家一人，視其家逆旅也，視其人同胞也。父無所用其慈，子無所用其孝，兄弟忘其友恭，夫婦忘其唱隨；殆彷彿禮運大同焉。」（以上二段俱見仁學）

這些話陳義太高，由現在看來，全屬空想、幻想，近於虛無主義和無政府思想。吳稚暉先生說「無政府主義三千年後成功。」我想：人性的自私如不能根本改變，共產主義固然失敗，無政府主義也不會成功的。（此意容另文申論）

嗣同的理想，雖嫌空泛（以仁包含一切）而不大合乎人性，太駁雜而不切實際。但在專制時代，距今八十年前，而有此超時代的思想，實屬難得。他以人類平等愛和自由主義的精神，批判舊道德舊倫常。五四運動時代的人物，陳獨秀、胡適、吳虞等，在二十餘年後提出了和他類似的主張，可能多少受了仁學的影響。嗣同提倡民主，崇尚西方科學（梁啟超曾批評他「信仰西學太深。」）而「民主」與「科學」正是五四時代最響亮的口號。於此，我們似乎可以說，「仁學」竟是五四新文化運動的先驅了。

譚嗣同是近百年來中國思想界的怪傑，仁學是一部奇書，代表作者的天才和烏托邦思想。其中雖有些空疏不切實際的幻想，但仍是研究中國思想史者必讀之書。



劉昌博（右五前排右五）為五省教育廳主委，左一為鄧輝麟，右一為松年，左二為中台，右二為廣馬長館，右三為臺灣省教育廳秘書，右四為郁書，右五為劉昌博，右六為劉昌博，右七為劉昌博，右八為劉昌博，右九為劉昌博，右十為劉昌博，右十一為劉昌博，右十二為劉昌博，右十三為劉昌博，右十四為劉昌博，右十五為劉昌博，右十六為劉昌博，右十七為劉昌博，右十八為劉昌博，右十九為劉昌博，右二十為劉昌博，右二十一為劉昌博，右二十二為劉昌博，右二十三為劉昌博，右二十四為劉昌博，右二十五為劉昌博，右二十六為劉昌博，右二十七為劉昌博，右二十八為劉昌博，右二十九為劉昌博，右三十為劉昌博，右三十一為劉昌博，右三十二為劉昌博，右三十三為劉昌博，右三十四為劉昌博，右三十五為劉昌博，右三十六為劉昌博，右三十七為劉昌博，右三十八為劉昌博，右三十九為劉昌博，右四十為劉昌博，右四十一為劉昌博，右四十二為劉昌博，右四十三為劉昌博，右四十四為劉昌博，右四十五為劉昌博，右四十六為劉昌博，右四十七為劉昌博，右四十八為劉昌博，右四十九為劉昌博，右五十為劉昌博，右五十一為劉昌博，右五十二為劉昌博，右五十三為劉昌博，右五十四為劉昌博，右五十五為劉昌博，右五十六為劉昌博，右五十七為劉昌博，右五十八為劉昌博，右五十九為劉昌博，右六十為劉昌博，右六十一為劉昌博，右六十二為劉昌博，右六十三為劉昌博，右六十四為劉昌博，右六十五為劉昌博，右六十六為劉昌博，右六十七為劉昌博，右六十八為劉昌博，右六十九為劉昌博，右七十為劉昌博，右七十一為劉昌博，右七十二為劉昌博，右七十三為劉昌博，右七十四為劉昌博，右七十五為劉昌博，右七十六為劉昌博，右七十七為劉昌博，右七十八為劉昌博，右七十九為劉昌博，右八十為劉昌博，右八十一為劉昌博，右八十二為劉昌博，右八十三為劉昌博，右八十四為劉昌博，右八十五為劉昌博，右八十六為劉昌博，右八十七為劉昌博，右八十八為劉昌博，右八十九為劉昌博，右九十為劉昌博，右九十一為劉昌博，右九十二為劉昌博，右九十三為劉昌博，右九十四為劉昌博，右九十五為劉昌博，右九十六為劉昌博，右九十七為劉昌博，右九十八為劉昌博，右九十九為劉昌博，右一百為劉昌博。